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9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3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1栋401房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17日
至2022年3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71	纬德信息	2022/3/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者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提供上述1、2条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地址
（二）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1栋401房公司会议室。
（三）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
2022年3月8日（上午09:30-11:30、下午14:00-17:00）。以电子邮件、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2年3月8日17:00前送达。
（四）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提供48小时之内的核酸检测报告。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提供近期行程记录等相关防疫工作。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1栋401房公司会议室
联系邮编：518109
联系电话：020-82006651
电子邮件：chenyanxu@weide-gd.com
联系人：陈彦旭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3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2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健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283万股变更为8,377.34万股，注册资本由6,283万元变更为8,377.34万元。同时，公司拟将《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作进一步修订，形成上市后适用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了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同意公司聘任陈彦旭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2年3月17日（星期四）下午2: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4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4.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2.79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283.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377.34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656,71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055,834.4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0,600,877.56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2022年1月24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7-10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挂牌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最终工商审批登记为准）。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情况，公司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施行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形成新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核准日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94.34万股，于2022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上市后注册资本数额】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77.34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上市后股份总数】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3,773,400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二百零八条 本章程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施行。	第二百零八条 本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具体事宜。
上述变更及备案登记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7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所"）
（2）成立日期：天健会计所成立于2011年，是国内综合实力排名靠前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5）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6）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203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85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37人。
（7）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30.6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8亿元。
（8）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审计总收费5.8亿元，纬德信息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禤文欣	2004年	2001年	2012年	2020年	近三年签署了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禤文欣	2004年	2001年	2012年	2020年	近三年签署了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陈建成	2013年	2010年	2012年	2020年	近三年签署了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缪志坚	2005年	2001年	2001年	不适用	近三年签署了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禤文欣	2019年12月20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项目被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	陈建成	2019年12月20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项目被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	陈建成	2021年03月22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达志科技2018、2019年年报审计项目存在的执业问题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含税），无内控审计费用。因公司签订2020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时尚未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计参与人员和工作量均和2021年有较大差异，不具有可比性。本次审计费用主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且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合计审计费用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格和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求，且综合考虑了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情况，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3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东曦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营管理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与决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与决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5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纬德信息"）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的相关手续。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4.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8.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656,71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055,834.4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0,600,877.56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2022年1月24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7-10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一代智能安全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160.45	20,160.45
2	信息安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191.32	7,191.32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697.47	6,697.47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	8,000.00
小计		42,049.24	42,049.24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审批程序
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投资品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的品种为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低风险、短期（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五）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管理层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可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行为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合法合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营管理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与决议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纬德信息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纬德信息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6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纬德信息"）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审批程序
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投资品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的品种为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五）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六）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一）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结合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二）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次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与决议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在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纬德信息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8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彦旭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彦旭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目前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2006651
电子邮箱：chenyanxu@weide-gd.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1栋401房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附件：
陈彦旭女士简历
陈彦旭，199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职于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0月加入公司。
截至目前，陈彦旭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2月28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郑维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会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与龙口香驰粮油有限公司、山东香驰粮油有限公司（以下统称"香驰粮油公司"）自2022年03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签订的所有膨化大豆、豆粕等赊销产品买卖合同提供有限额的担保。如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违反合同约定，欠付香驰粮油公司货款等，本公司自愿承担有限额的连带担保责任。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与香驰粮油公司自2022年03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签订的所有膨化大豆、豆粕等赊销产品买卖合同项下货款、利息、违约金及香驰粮油公司为实现债权产生的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
3、保证期间：三年，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小写:?15,000,000.00）。上述事项，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2日以通讯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磊先生召集和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相关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对议案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雪养殖"）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2年2月28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春雪养殖与龙口香驰粮油有限公司、山东香驰粮油有限公司自2022年3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签订的所有膨化大豆、豆粕等赊销产品买卖合同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本数）的连带保证担保。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	100%	49.99%	0	1,500	6.81%	否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太元食品有限公司	100%	47.01%	2,000	0	5.44%	否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15年12月08日
公 司 住 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富山东路08号
法定代表人 ：李磊
注 册 资 本 ：5,000万元
主 营 业 务 ：种鸡、商品鸡的饲养；肉雏鸡孵化销售；养鸡技术咨询服务；粮食收购；配合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的生产销售；疫苗、兽药制剂的零售；畜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微生物菌肥发酵原料生产销售；秸秆碎粒发酵生物降解产品生产销售；有机肥、生物有机肥、复合微生物肥、微生物菌剂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被担保方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名称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	29,624.16	11,948.81	91,295.62	949.33	59.67%	27,361.65	13,684.68	100,044.71	3,235.87	49.99%

截止到2021年9月30日，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负债总额为13,676.96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13,103.44万元，银行贷款余额4,000.00万元，无其他或有事项，不存在失信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三年，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其他重要条款说明：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与龙口香驰粮油有限公司、山东香驰粮油有限公司自2022年03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签订的所有膨化大豆、豆粕等赊销产品买卖合同项下货款、利息、违约金及龙口香驰粮油有限公司、山东香驰粮油有限公司为实现债权产生的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
四、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方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信用状况良好，资产优质，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作为母公司，能够对其经营风险进行有效控制。春雪养殖未提供反担保，鉴于春雪养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的发展以及资金的使用进行实质性管控，因此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的担保事项，担保对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2年2月28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12,0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3,5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40%；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上网公告附件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5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5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1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9）。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2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18,599股，占公司总股本86,956,591股的比例为0.596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8.226元/股，最低价为32.50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793,509.2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